

一 中国工人阶级的产生和 早期自发斗争

近代工人阶级，是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的产物。在世界历史上，工人阶级是和资产阶级作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双胞胎，在中世纪西欧一些国家的工场手工业中开始孕育起来；大约经过 3 个世纪的海外扩张，依靠残酷掠夺殖民地和本国劳动人民，进行资本的原始积累；然后从 18 世纪中期开始，首先是英国，随后在西欧、北美其他一些国家，相继进行了用机器生产代替手工劳动的产业革命。通过产业革命，建立了资本主义的机器大工业和工厂制度，实现了资本主义的工业化，宣告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对封建主义生产方式的最终胜利；同时使社会发生了两极分化，“产生了两个渐渐并吞所有其他阶级的新的阶级”，即占有机器等大量社会生产资料、依靠剥削雇佣劳动者进行资本增殖的资产阶级，和失去了一切生产

资料、只能依靠出卖劳动力维持生活的工人阶级。

和西方国家的工人阶级相比，中国工人阶级的产生大约晚了一个世纪。同时，中国工人阶级不是中国资本主义独立发展的产物，而是在 19 世纪 40 年代以后中国遭受外国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侵略，由封建社会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过程中，产生发展起来的。

1. 外国资本主义侵略下的产物

早在 16 世纪前后的明朝中后期，当西方国家的资本主义经济还在封建社会的母体中孕育的时候，中国封建社会内部一些商品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也开始出现了工场手工业和包买商一类的资本主义萌芽形式。这说明，按照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如果没有外国资本主义的影响，中国也将缓慢地发展到资本主义社会”。但是，16 世纪以后，正当西方国家纷纷向海外扩张，大肆掠夺殖民地来发展其资本主义经济的时候，中国的封建统治阶级则利用其积累了两千多年的统治经验，继续强化封建的意识形态和政治伦理关系，禁锢思想，摧残革新创造精神；坚持重农抑商政策，使工商

业者难以积累资本、扩大经营；同时，继续称雄海内，傲视海外，盲目自大，固步自封，甚至实行闭关锁国政策，阻止人民沟通海外，了解世界。这一切，使中国社会的发展远远落到了西方国家的后面，以致西方国家（首先是英国）经过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产业革命，变成了空前强盛、充满活力、更加需要向外侵略扩张的资本主义国家的时候，中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因素仍然停滞在稀疏微弱的萌芽阶段，整个国家则进入了腐朽没落的封建社会晚期。这种形势，决定了中国必然要成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侵略扩张的对象。1840年以后，西方列强和随后赶上西方国家的日本，对中国的日益贪婪凶残的侵略，就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发生的。

1840年，英国为了保护其商人对中国的大规模鸦片走私贩毒活动，同时为了乘机打开中国的大门，把地大物博的中国变成他们的商品倾销市场和原料产地，悍然派出军舰对中国发动侵略战争。由于当时统治中国的清朝政府昏庸腐败，任用嫉贤媚外的奸臣，破坏了林则徐、邓廷桢等领导的禁烟运动和反侵略战争，使英国侵略军得以侵占广州，并沿海北上，侵入长江，迫使清政府于1842年8月签订了中

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中英江宁条约》，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南京条约》。该约共 13 条，主要内容是规定将香港割让给英国，向英国赔款 2100 万银元，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等五处为通商口岸，等等。自此以后，英、美、法、意、德、俄等西方资本主义列强和日本，接踵而至，纷纷采取外交讹诈、军事威胁和侵略战争等各种手段，变本加厉地迫使清朝政府及其以后的军阀政府同他们签订了一系列条件更为苛刻的不平等条约，从中国勒索大量割地、赔款，开辟数十个通商口岸，取得设立租界、协定关税、领事裁判、航行领海和内河、经营工商企业和银行、设立教堂和学校等各种特权，以至在中国驻扎军队，划分势力范围，操纵金融财政，垄断工业交通，培植傀儡政权，从而破坏了中国领土主权的完整，使中国由一个独立的封建国家，变成了在国际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列强共同争夺和支配、控制下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

外国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侵入中国以后，挟其机器大工业的经济优势，利用在中国取得的各种特权，大肆倾销商品，掠夺原料，并进而向中国输出资本，直接在中国经营工矿交通

企业，垄断中国经济命脉，使中国的城乡经济逐渐变为受它们操纵，从属于它们利益的附庸。这种情况，一方面破坏了中国原有的资本主义萌芽的生长，阻碍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另一方面，也使中国封建社会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基础发生解体，客观上又在市场和劳动力等方面，为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产生和发展造成了某些可能和条件。中国工人阶级正是在这个历史过程中产生的。正如毛泽东曾经指出的：“帝国主义的侵略，刺激了中国的社会经济，使它发生了变化，造成了帝国主义的对立物——造成了中国的民族工业，造成了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而特别是造成了在帝国主义直接经营的企业中，在官僚资本的企业中，在民族资产阶级的企业中做工的中国无产阶级。”

2. 早期产业工人产生发展的三个阶段

1840 年鸦片战争以后，英、美、法等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为了利用在中国取得的各种特权，到中国来倾销商品和掠夺原料，首先在沿海通商口岸兴办了新式航运业、船舶修造工

业和打包、缫丝、制茶、猪鬃等原料加工工业；随后，还陆续开办了一些主要为外国侨民生活服务、同时在中国市场推销的轻工业；并在各地租界开办了一些电灯、电车、电讯、自来水和煤气等公用企业。随着这些外国资本主义企业的建立，产生了中国第一批产业工人。

19世纪60年代起，清朝政府中一部分主张利用西方技术加强军备、挽救其封建统治的官僚，以“自强”、“求富”为标榜，开展了所谓的“洋务运动”。他们依靠从西方进口的机器设备和技术人材，开办了一些军火工厂，如江南制造局、天津机器局、金陵制造局、福州船政局，等等；随后，又根据军火工业发展的需要，采取“官办”、“官督商办”、“官商合办”等形式，举办了一些民用工矿交通企业，如轮船招商局、开平矿务局、大冶铁矿、汉阳铁厂、萍乡安源煤矿、上海机器织布局、湖北织布局、兰州织呢厂等。从这些早期官僚资本经营的企业中，产生了中国第二批产业工人。最后，19世纪70年代起，开始出现了官僚、买办、地主、商人等私人投资开办的新式缫丝、纺织、火柴、面粉等工厂和煤矿、轮船公司等。从这些民族资本经营的新式企业中，产生了中国的第三批产业工人。根据不完全的资料

统计，到 1894 年中日甲午战争以前的 50 多年间，外国资本共在中国兴办 191 个近代工业企业，雇用中国工人 3.4 万人；在“洋务运动”的 30 年中，清政府共开办 40 多个企业，雇用工人约 4 万人；民族资本在其开始发展的 20 多年中，共开设 136 个企业，雇用工人 3 万余人。到 1894 年，从以上三种近代企业中产生的产业工人，共计达到 10 余万人。这是中国工人阶级队伍产生、发展的第一个阶段。从这个阶段可以看到：中国工人阶级产生在中国资产阶级之前。

1894 年爆发中日甲午战争时，世界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相继发展到了帝国主义阶段，它们对中国的经济侵略由商品输出为主，开始转变为以资本输出为主。中日甲午战争结束时，日本强迫清朝政府签订的《马关条约》，除规定向日本割让台湾和澎湖列岛，赔款 2.8 亿两库平银和其他许多苛刻条件外，还规定日本商人可以在中国通商口岸任意设立工厂，输入机器，其产品还要免征杂税。《马关条约》正好适应了帝国主义各国急欲向中国输出资本的需要。因此，1895 年以后，欧美和日本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展开了投资办厂、修建铁路、开发矿产、扩张航运、垄断金融财政的激

烈竞争，掀起了划分势力范围，图谋瓜分中国的浪潮。到 1913 年，外国资本在中国兴建的铁路达到 1 万多公里，大型矿山 20 多个，各种加工工厂 166 个，外资经营的航运业和电气、自来水、公共交通等城市公用事业也有了较大的发展。这些外资企业，在中国新式工矿交通运输业中开始居于垄断地位，受雇于这些企业的中国工人已增加到约 50 万人。随着帝国主义侵略的加剧和民族危机的深化，中国新产生的民族资产阶级和部分爱国士绅，强烈要求改革政治，发展实业，自强自救，抵抗侵略，先后兴起了“变法维新”、“收回利权”和辛亥革命等运动，推动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在十分艰难的条件下，有了初步的发展。据统计，1913 年完全由中国人经营雇佣 7 个人以上的工厂，共有 2.1 万余个，工人 65 万余人。加上在外资企业中的工人，1913 年全国产业工人总数有 100 万到 120 万人。

1914 年爆发了第一次世界大战，欧洲帝国主义各国忙于相互厮杀，暂时放松了对中国的经济侵略，中国的民族工业趁机有了较大的发展，出现了中国民族工业短期勃兴的“黄金时代”。据统计，从 1914 年到 1919 年的 6 年中，中国民族工业新设厂矿共 379 个，平均每

年增加 63 个。其中，以纺织、面粉、卷烟、造纸、制革等轻工业为最多，重工业和航运业也有了相当发展。在这期间，日、美帝国主义也趁机在中国大肆扩张侵略势力。在经济上，日本帝国主义除用武力夺取德国在山东的全部工厂、矿山和铁路外，还在上海、青岛、武汉等地增加工业投资，兴建大批棉纺工厂。1914 年到 1921 年间，日本在华开设的较大的厂矿就有 222 家。随着民族资本和部分外资企业的迅速发展，中国产业工人的队伍开始壮大起来。到 1919 年五四运动前后，全国大约已有铁路工人 16.5 万，邮电工人 3 万，海员工人 15 万，汽车和电车工人 3 万，搬运工人 30 万，矿山工人 70 万，建筑工人 70 万，各种工厂工人 60 万，外资企业工人 23.5 万。总计全国产业工人大约已有 261.5 万人。

3. 组成工人阶级一部分的非产业工人

随着外资与本国官僚资本、民族资本经营的工矿交通企业产生发展而形成的产业工人队伍，是近代中国工人阶级的主体、核心和典型代表。除此以外，在旧中国还有 1000 万以上

的城乡手工业工人和店员、苦力运输工人，以及人数更多的农、林、牧、渔等各业雇工。这些在封建社会就早已存在的雇佣劳动者，虽然没有像西方国家那样经过由简单协作、手工工场和产业革命直接发展成为近代工人阶级，但是，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随着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和封建经济的解体，以及整个社会经济体系的变化，他们也或多或少，直接或间接与资本主义的机器大工业发生了某些联系，因而成为以产业工人为核心的中国近代工人阶级队伍的组成部分。各种非产业工人，因为大多是使用落后工具，在分散落后的经济形式中劳动，他们的阶级先进性不如产业工人，但是，由于他们在旧社会遭受的压迫和剥削，较之产业工人更为深重，具有特别强烈的革命要求；同时他们的人数远比产业工人为多，在革命斗争中同样可以发挥重大作用。

4. 中国近代工人阶级的特点和优点

以产业工人为核心的中国近代工人阶级，是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新的社会阶级。他们具有世界各国工人阶级共同的特点和优点，

即：它与最先进的经济形式（社会化的机器大工业）相联系，是新的、最先进的社会生产力的代表；它没有私人占有的生产资料，只有消灭私有制基础上产生的阶级和人剥削人的制度，实现全人类的解放，才能最后解放自己；它的发展和它的根本利益，是同整个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一致的。因此，它是大公无私、最有远见、最有前途、最富于革命彻底性的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同时，社会化的大生产还锻炼了工人阶级的组织性和纪律性，养成了团结协作的精神。

除了上述一般工人阶级共同具有的特点和优点外，中国工人阶级由于生长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还具有一些和一般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人阶级不同的特点和优点。

首先，中国工人阶级不仅受到本国资产阶级的剥削和压迫，而且受到外国资本主义和中国封建势力的剥削和压迫；三种剥削和压迫的严重性都是世界各国罕见的。在旧中国，工人每天劳动一般都在 12 小时以上，多的达到 15 或 16 小时，甚至 20 小时。大多数企业，除春节、端午和中秋等节假日外，没有星期日休息，全年劳动日达到 355 天至 360 天。1919 年前后，普通工人的工资每天

只有一二角到三四角钱，女工和童工的工资更低，而当时 1 担米的价格是 10 元左右。工人没有劳动保险，遇有生老病死伤残等变故，多数企业不仅不给予抚恤救济，还要扣发工资或将老病伤残工人开除出厂。一般厂矿企业的通风、照明和卫生条件极为恶劣，几乎没有安全设备，事故层出不穷，工人生命毫无保障。如日本帝国主义霸占的抚顺煤矿，1913 年一年就发生灾害事故 2900 多次，仅 1917 年发生的一次瓦斯爆炸就死亡工人 921 人。当时开滦煤矿工人因事故死亡，矿方只给抚恤费 20 元，而矿方用来拉煤的马死了一匹，要折价 60 元，真是“人命一条不如一马！”各种工矿企业都对工人采取了野蛮残酷的管理制度，厂主、监工和大小工头、把头可以任意打骂凌辱工人。在许多官办企业和一些矿区，还驻有军队，有些厂矿甚至私设公堂和监狱，经常严刑拷打工人。在外资企业中，帝国主义者利用治外法权等，任意蹂躏中国工人。中外资本家大多采用了种种带有封建性和奴隶制残余性质的用工制度，如包工制、把头制、封建性的学徒工制，以及上海等地纺织厂中的养成工制、包身工制等等。在政治上，中国工人处在封建专制制度

和军阀统治压迫下，毫无民主权利和政治自由，反动政府颁布的《矿务章程》、《暂行新刑律》、《治安警察条例》等，把工人的集会、结社和罢工视为严重犯罪，实行残酷镇压。一些常以“自由”、“民主”国家自吹自擂的外国侵略者，也在他们霸占的中国土地上和各地租界中，颁布实行野蛮镇压中国工人和其他中国居民的法令。如英美等帝国主义者在上海租界颁布的《租界治安章程》，与中国封建势力相勾结，规定了一套“中西结合”的镇压工人的机构和办法。

中国工人阶级处在这样严酷的压迫和剥削下，强烈要求进行反抗斗争。因而，他们在革命斗争中，表现最为坚决、彻底，是一支特别能战斗的力量。同时，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外资企业要利用廉价劳动力榨取超额利润，民族资本企业在外资和封建势力压迫下，生存发展十分艰难，根本不可能出现像欧洲那样的社会改良主义的经济基础，因此，整个工人阶级除少数工贼外，都是革命的。

其次，由于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工业发展的不平衡性，造成了中国产业工人在地区和产业分布上高度集中的特点。五四运动前后，中

国近代工人的绝大多数，都集中在上海、广州、汉口等 10 多个沿海、沿江和铁路沿线的大城市及铁路、矿山、航运、纺织、卷烟等少数产业中。同时，由于外资企业和官办企业在旧中国的近代工业中占了垄断地位，它们的资本雄厚，规模较大，所以中国的产业工人一开始就有很一部分集中在少数大企业中。据统计，1894 年上海、广州、汉口三大城市的工人占全国工人总数的 76.6%，仅上海一地就占 46.4%；当时雇佣工人 500 名以上的工矿企业共约 40 个，所雇工人占全国产业工人总数的 60%。这种集中状况，有利于工人阶级在斗争中形成坚强的阶级阵线，发挥强大的战斗力。

第三，由于中国的近代产业不是经由工场手工业长期发展而来，产业工人中很少世代做工的，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是直接来自破产的农民，在农村还有多方面的亲属关系或经济联系。至于各种非产业工人，特别是许多中小城市和乡镇工人，和农民的关系更为密切。这种情况，便于工人阶级在斗争中和占全国人口 80% 以上的广大农民结成巩固的联盟。这是中国工人阶级能够取得革命的领导权，并领导革命取得胜利的重要条件。

5. 早期工人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斗争

中国工人阶级从它产生的第一天起，就开始了反对三重压迫和剥削的斗争。特别是由于中国工人阶级是在外国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的侵略下产生的，外国侵略者是压在工人阶级和全国人民头上的最凶恶的敌人，所以，中国工人阶级一开始就把斗争的锋芒首先指向外国侵略者，表现了反帝爱国的强烈要求和鲜明特点。

首先，早期工人参加了历次反对外国侵略的战争。早在 1840 年开始的第一次鸦片战争期间，广州等地的船工和手工业工人，就曾参加或支援了当地人民的反侵略战争。例如，1841 年 5 月广州三元里人民的抗英斗争中，就有当地的丝织工人和打石工人，齐集“平英团”旗帜下，用长矛、刀、剑和英军展开搏斗。1858 年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香港、澳门的 2 万多市政、搬运和其他行业工人，曾纷纷罢工，返回广州，反对英法联军的侵华战争。1884 年中法战争期间，香港工人也曾举行反法大罢工。这次罢工由香港船舶修造工人

拒绝为法国修理舰船开始，得到搬运工人、店员、轿夫、车夫、船工等各业工人的普遍响应，工人团结一致，挫败了港英政府的武力镇压，从 9 月 3 日一直坚持到 10 月 7 日，给法国侵略者和英国帮凶很大打击。在 1894 年中日甲午战争和 1900 年八国联军侵华战争期间，在各地战区也曾有不少工人参加了反对侵略者的斗争。

其次，中国工人很早就在外国侵略者割占的地区和租界里，开始了反对殖民统治的斗争。英国侵占香港不久，1844 年 8 月，港英政府立法局通过一项实施人口登记的法案，规定商人每年须缴登记费 5 元，华人苦力每年 1 元。香港华人于 10 月 30 日一律罢工罢市，表示抗议。罢工坚持到 11 月 13 日，迫使港英政府取消了缴纳登记费的规定。这是中国近代史上最早的一次工人大罢工。此后，香港工人反对英国殖民统治的斗争始终不断。1860 年香港当局又宣布实行“牌照法”，规定凡在港经商或从事运输等业务者，必须领取牌照，缴纳牌照费。典当业商人和职工首先反对，实行罢市。接着，全港轿夫和艇户也举行了罢工，坚持了 3 个多月，取得了部分胜利。1862、1872 年和 1888 年，香港的码头搬运工人、挑夫、

艇工、清洁工、货船水手和苦力工人等，也都为反对强迫登记和强收执照税等举行了多次罢工斗争。

第三，早期工人参加了 20 世纪初由民族资产阶级领导的许多反帝爱国运动。例如，在 1904 年的“收回利权运动”，1905 年为抗议美国排斥华工而在上海、广州等许多城市举行的“抵制美货”运动，1915 年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等斗争中，工人群众都曾积极参加，并在其中发挥了很大作用。特别是 1916 年，在天津人民反对法国侵略者企图将老西开街区并入其租界的斗争中，法租界工人实行了总罢工，坚持 5 个多月，终于迫使法国帝国主义者由吞并改为中法共管老西开。

6. 早期工人参加农民起义和辛亥革命

1840 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的封建统治阶级及其政府，屈服于外国侵略者，逐渐变成了外国资本主义和帝国主义侵略、统治中国人民的帮凶和工具。他们对外投降卖国、对内顽固坚持封建专制的政治制度和封建的土地占有制度，残酷镇压人民反抗。同时，为了支付巨